

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汉中市前进西路与兴元路十字艾慕酒店702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所采购肉类、牛奶、鸡蛋、蔬菜的基本要求是保证产品的安全性、新鲜度、营养性，配送食材新鲜、无污染；

项目名称：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545000.00 元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25学年（2025年09月01日至2026年08月31日），具体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合同包 1(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1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1090000.00 元

合同包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包	蔬菜	详见招标文件	1090000.00

合同包 2(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2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1120000.00 元

合同包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2包	大肉	详见招标文件	1120000.00

合同包 3(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3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247000.00 元

合同包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3包	鸡蛋	详见招标文件	247000.00

合同包 4(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4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88000.00 元

合同包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4包	牛奶	详见招标文件	88000.00

本项目（合同包）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合同包 1/包2/包3/包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包2/包3/包4(汉中市龙岗中学2025学年度大宗食材配送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备案证明，鸡蛋、肉类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4）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07月2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 至18:00:00（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前进西路与兴元路十字艾慕酒店7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开标地点：汉中市前进西路与兴元路十字艾慕酒店702室。

五、公告期限及发布媒介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发布媒介《陕西省采购与招标网》、《南郑区政府信息网》。

六、其他补充事宜

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需出示获取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投标人出具的对获取人的介绍信原件（备注第几包）以及获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提供邮寄，须现场现金购买，售后不退。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中市龙岗中学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秦南路188号

联系方式：0916-53930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前进西路与兴元路十字艾慕酒店702室

联系方式：0916-2533998

2025年7月21日